

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发动机分技术委员会

发动机分标委秘字【2023】3号

关于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发动机分技术委员会 换届及征集委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发动机分技术委员会（SAC/TC114/SC16）是经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在全国范围内负责汽车发动机及其附件名词、术语、产品型号编制规则，零部件的型式尺寸，技术条件及其性能试验方法等专业领域标准化工作的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第五届（SAC/TC114/SC16）工作即将届满，根据《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总局令 191 号）的相关要求，现开始筹备换届工作。本着广泛参与的原则，现面向全国各有关单位公开征集第六届（SAC/TC114/SC16）委员，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面向全国汽车发动机、零部件及相关领域的生产者、经营者、使用者、公共利益方（包括行政主管部门、教育科研机构、检测及认证机构、社会团体）等单位征集委员人选。

二、委员条件

- 符合《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
- 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具有与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相对应的职务。
- 熟悉汽车发动机领域业务工作，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从事汽车发动机或(和)相关标准化工作 3 年以上，能够完成本届任期。
- 掌握标准化基础知识，热心标准化事业，能积极参加标准化活动，认真履行委员的各项职责和义务。
- 在我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法人组织任职，并经任职单位同意推荐。

三、报送材料及要求

1、采用单位推荐或个人申请并经所在单位批准的方式，由委员候选人填写《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见附件）。

2、由委员候选人本人在签字栏手写签字，委员候选人所在单位负责审查申请人填写的各项内容，确认无误后，由单位负责人在委员登记表的指定位置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与登记表中工作单位名称一致，公章复印无效）。委员候选人所在单位对委员登记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3、请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前，将委员登记表纸质材料一式三份（照片须本人近期正面免冠 2 寸彩色照片，负责人签字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另附同底正面免冠 2 寸彩色照片 3 张（制作委员证书和存档用），邮寄至 SAC/TC114/SC16 秘书处，同时提交委员登记表盖章扫描件和 word 版原件（命名方式：单位名称-委员姓名）至秘书处电子邮箱（邮件主题为：委员登记表-单位名称-委员姓名）。

4、秘书处将根据有关规定，对报名单位及推荐委员人选进行综合评定，形成第六届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发动机分技术委员会换届方案，报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审核批准。

5、所有申报资料将作为技术档案不再退还本人。

四、联系方式

秘书处承担单位：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山湖大道 663 号

邮 编：430058

联系人：杨莉玲

联系电话：13669001737

电子邮箱：yanglil@dfmc.com.cn

附件：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

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发动机分技术委员会

2023年4月17日

